生命科学学院2024年本科学生转专业细则

及接收计划

一、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

学院成立转专业工作小组，由学院院长、学院党委领导、分管教学工作领导、分管学生工作领导、教务工作负责人、学生工作负责人等组成，负责学院转专业工作，组长为学院院长。

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名单：陈佺（组长）、谢桂玲、李登文、王兰、刘姣、王凤箫、孙瑞泽、李鹏琳。

二、转出条件

（1）除《南开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管理方法》规定的不允许转出的情形外（包括退出“强基计划”学生不得转专业），学院学生转出无其他限制。

（2）生物伯苓拔尖班学生须退出伯苓班，进入相应大类（或专业）的普通班级，而后依照本细则执行。

三、转入基本申请条件

（1）身心健康，无处分记录。

（2）接收大学一年级、二年级学生转入。

四、转入工作流程

（1）在学校下达本年度转专业工作通知后，学院根据各专业的具体情况公布当年各专业接收转入的学生名额，以及当年学院专业转入的实施细则。

（2）申请转入生命科学学院的学生在教学管理信息系统中提交转专业申请。

（3）学院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组织对申请转入学生进行考核，根据考核结果在学院公告栏（地址：生物站A104-3）及学院网站进行拟转入学生名单公示。

（4）公示期满后，学院向校教务部报送批准拟转入名单，填写转入学院意见。

（5）在获得教务部批准后，办理学籍变动等相关手续。

五、接收转入考核操作办法

（1）符合生命科学学院接收转入基本条件的学生参加转专业考核。考核分为专业英语笔试和综合面试两部分，考核成绩满分100分，其中专业英语笔试成绩占50%，综合面试成绩占50%。

（2）根据专业接收计划，准予考核成绩排名靠前且考核成绩大于等于80分的学生拟转入资格。

(3) 学院将在本科教学公告栏（地址：生物站A104-3）及学院官网进行拟转入学生名单公示，公示期为3个工作日。公示期间，若对公示内容有异议，可将书面反映材料投入教学培养办公室材料箱内或联系生命科学学院教学培养办公室(生物站A104-3)，022-23508897，由生命科学学院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作出裁决。

六、接收计划

|  |  |  |  |
| --- | --- | --- | --- |
| 接收专业（含大类） | 接收年级 | 接收人数（不同年级分别标注接收人数） | 备注 |
| 生物科学 | 2022 | 5 | 身心健康，无处分记录。 |
| 生物技术 | 2022 | 5 | 身心健康，无处分记录。 |
| 生物科学 | 2023 | 10 | 身心健康，无处分记录。 |
| 生物技术 | 2023 | 10 | 身心健康，无处分记录。 |

七、本细则解释权归属

本办法由生命科学学院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南开大学生命科学学院

2023年12月29日